天津市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2025年度

内部审计服务项目需求书

一、项目背景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加强对内部审计工作的指导和监督，促进强化内部风险防控，扎实做好常态化“经济体检”。依据《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审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工作意见的通知》（津政办函〔2017〕132号）、《天津市审计局关于深入贯彻落实有关内部审计工作规定和意见的通知》（津审办〔2020〕19号）、《天津市内部审计工作规定》要求，切实加强天津市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以下简称“市政务服务办”）内部审计工作，在此情况下，通过购买社会审计服务方式，聘请第三方机构对市政务服务办机关及所属单位实施内部审计工作。

二、项目预算

10万元。

三、资格要求

（一）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或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提供证书扫描件；  
 （二）若法人组织的无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作为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须提供其所属法人组织出具的授权书；

（三）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以下材料：

1.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2.财务状况报告等相关材料：

A.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4年度财务报告扫描件。

B.2025年度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

注：A、B两项提供任意一项均可。

3.2025年度至少1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4.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四）提交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五）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采购包应答或者未划分采购包的同一项目投标。

四、服务期

签订合同之日起30日内完成全部审计工作，并递交最终成果文件（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五、服务地点

天津市河东区红星路79号（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六、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30%，全部服务完成并出具审计报告初稿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60%，验收合格之后并出具正式审计报告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10%（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七、技术要求

（一）成交供应商应当依照《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审计署令第11号）、《内部审计基本准则》及相关内部审计具体准则和标准开展内部审计服务工作。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符合财务会计制度、保护采购人合法权益、保守采购人秘密，对所提供服务（出具的审计报告等资料）等成果的真实性、有效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二）成交供应商应当具备较强的综合实力和优良业绩。在组织管理、人员管理、质量管理、业务配合等方面应具有健全有效的内部制约机制、质量控制机制、沟通协调机制等，能够全面落实采购人提出的工作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审计服务工作。

（三）成交供应商应完成以下审计任务：

1.贯彻落实国家重大政策措施审计。主要是对市政务服务办2024年01月至2025年02月贯彻落实政务服务工作、推动营商环境建设、推动公共资源平台建设情况3项国家重大政策的具体部署、执行进度、实际效果等进行评价，揭示政策措施贯彻落实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及时总结改革发展中的创新举措和取得成效，推动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到位，促进政令畅通。

2.财政财务收支审计。主要是对被审计单位2024年度的会计账目、会计报表等会计资料及其已发生的财务收支活动进行审查和评价，以确定是否真实、正确、合规、合法和有效，并作出客观公正的审计结论。

3.风险评估审计。主要是对市政务服务办机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便民专线服务中心的制度建设管理、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管理等进行风险评估。

4.内控管理评价审计。主要是对市政务服务办机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便民专线服务中心的内部控制建设和执行情况进行审查和评价。

5.经济责任审计。主要是对市政务服务办综合服务中心主任许春梅、市便民专线服务中心副主任张艳彦在任职期间①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经济方针政策、上级有关决策部署情况；②治理结构的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③管理制度的健全和完善，特别是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的制定、执行和效果情况；④重大经济事项决策程序的执行及其效果情况；⑤有关目标责任制完成情况；⑥财政财务管理情况，国有资产、国有资源等管理使用和效益情况，建设项目的实施和管理情况，以及在预算管理中执行相关管理规定情况；⑦财政财务收支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情况；⑧遵守国家财经法律法规情况；⑨以往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⑩推动科学发展情况；⑪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情况；⑫与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有关的管理、决策等活动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情况；⑬落实有关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和遵守廉洁从政规定情况，以及其他需要审计的内容进行审查和评价。

6.其它审计。主要是对市政务服务办机关2024年度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024年度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市政务服务办综合服务中心2024年度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市便民专线服务中心2024年度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审计；对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

（四）成交供应商应派出2组审计小组驻办开展内审工作（每组人员至少3人并包含1名注册会计师），积极配合采购人并及时提供各项咨询服务。

（五）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审计人员应熟练掌握机关、企事业单位内审政策，熟悉内部审计基本准则及内部审计业务各项具体准则，行政事业单位内部审计经验丰富。能够针对单位实际，制定具体审计方案并提出合理合规的建议，通过实施审计项目，指导整改工作，帮助提升内审工作管理水平的作用。

（六）其他要求

1.服务过程要求：成交供应商须根据采购人提供的服务清单制定相关技术工作方案，提供技术服务中，供应商需派人员参加采购人组织的与本项目相关的各类沟通协调会，并配合采购人做好相关工作。

2.成果要求：根据项目需求，对对市政务服务办贯彻落实国家重大政策（共3项）措施审计；对市政务服务办机关、所属单位及各级群团组织（共11家）财政财务收支审计；对市政务服务办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共3家）风险评估审计；对市政务服务办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共3家）内控管理评价审计；对市政务服务办直属事业单位有关负责人（共2人，为任中审计）经济责任审计；对市政务服务办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共4家）2024年度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审计；对1到2项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对上述审计项目出具审计报告、审计底稿和审计意见建议，提供装订成册报告书5套，报告书电子文件1份。

3.在服务期间，项目负责人要保持24小时手机开机，2小时内可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

八、验收标准

1.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逐条验收，对成交供应商进行的审计事项的项目实行量化考核、绩效评价。若成交供应商日常的服务管理中达不到承诺要求，采购人可解除委托合同，重新组织招标采购。

2.成交供应商应对所提供服务（出具的审计报告等资料）成果的真实有效性负责。

3.采购人可根据工作需求开展合规性检查，若发现成交供应商存在弄虚作假等情况，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缴已付款项。

九、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及因素

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

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确定成交

候选供应商；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提出

成交候选供应商。评标标准及因素如下：

|  |  |  |  |
| --- | --- | --- | --- |
| 第一部分 价格（25分） | | | 分值 |
| 1 | 价格 | （1）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无效，未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报价按以下公式进行计算。  （2）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5  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 25 |
| 第二部分 客观分（55分） | | | 分值 |
| 1 | 投标人业绩 | 完全按照以下要求提供投标人曾实施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提供年度内部审计服务业绩，提供的证明材料均不得遮挡涂黑，否则不予认定加分。  合同原件扫描件。包括合同金额、买卖双方名称及盖章、服务内容、服务期限（至少一年）。  每个业绩5分，最多15分 | 15 |
| 2 | 投入人员评价 | 投入人员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提供至少6名投入人员姓名、开标前半年内至少1个月的由投标单位为以上人员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加分。  （1）投入6名人员的得3分，每增加一名人员得1分，最多得6分。投标人提供投入人员姓名与为投入人员缴纳社保证明材料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给分。投入的人员低于6人的，本项“投入人员评价”整体得0分。  （2）投入人员具备“注册会计师”，提供证书扫描件，每名满足以上要求的人员得1分，最多5分；  （3）投入人员中每名具有10年或以上执业经验的得3分；每名具有5年（含）至10年（不含）执业经验得2分；每名具有3年（含）至5年（不含）执业经验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每名投入人员不重复得分。提供相关毕业证书扫描件或工作简历，否则不予认定给分。最多得6分。  （4）投入人员有行政事业单位审计经验（3分）  提供服务合同扫描件或用户盖章证明材料扫描件，上述合同或用户证明材料能够表明投入人员为行政事业单位提供过审计服务的得3分，其他0分。 | 20 |
| 3 | 项目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 具备进度保证措施，且内容具体、明确，可操作性强，有详细的各阶段计划，方案内容详细、具体、合理、可操作性强：得10分；  具备进度保证措施，且内容具体，有详细的各阶段计划：得8分；  具备项目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且与本项目相关：得4分；  未提供：0分。 | 10 |
| 4 | 投标人承诺评价 | 承诺满足招标文件报价要求、时间要求、付款方式要求和技术要求的：10分，其他0分。 | 10 |
| 第三部分 主观分（20分） | | | 分值 |
| 1 | 服务方案  评价 | 针对本项目审计需求提供相应的审计服务具体方案，否则不予认定得分。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具体方案，包括团队合作、响应机制、服务效率、质量管理、复杂疑难问题的解决方案等评审：  各项工作方案内容具体，安排合理，可行性高：1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但内容存在1处瑕疵：6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但内容存在2处瑕疵：3分；其他0分。 | 10 |
| 2 | 人员保密管理方案评价 | 人员保密管理方案规范、切实可行，内容无瑕疵：1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但内容存在1处瑕疵：6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但内容存在2处瑕疵：3分；  其他：0分。 | 10 |
| 合计 | | | 100 |

十、其他要求

法律责任及保密要求

1.成交供应商按照国家有关法规规定提供服务，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成交供应商按照国家相关法规规定承接业务，并承续法律责任。

3.成交供应商需与采购人双方签订服务协议，明确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4.成交供应商需与采购人双方签订保密协议，明确双方的权利与义务。